

院樹立石屎柱界凡三百條，價值千餘元，亟應遷回，以應新院之用。故敝校于本月三日特派工人持函前赴該處遷回柱界，惟投得該地商人群益公司辦事人忽出而阻止，并謂須得市政府證明，始許將柱界遷移等語。爲此函達

貴局長請賜函知投得該地群益公司，合承公司商人，着勿阻止敝校工人遷回柱界，以維物權。并懇另備一函，發交敝校俾持往搬運，有所證明，實叙公誼。此致

廣州市政府財政局長劉

嶺南大學校長鍾榮光

中華民國二十一年陸月陸日

「四」致廣州市長請派員復勘小港公路函

逕啓者，關於程前市長兼工務局長所規劃河南公路路線，窒礙難行，前經晉謁

貴市長陳述意見，并附呈敝校及南面各鄉地圖一份，蒙允考慮改正。茲謹將該路線叠次變更之經過，及其利害，再爲貴市長陳之。查河南開闢公路之議，始于民國元二年間，所擬幹路路線，其西段係由蒙聖至小港，由小港至敦和市，此爲建築河南公路最初期之計劃。迨至民國十年，敝校請准前省長公署備價收用附近地方，亦照上述路線爲本校南界。界

外公路，即沿狗杞岡，老鼠坵，松岡之南；一邊爲本校，一邊爲舊鳳凰，康樂等鄉。由此東南直達敦和市。在林前市長任內，更詳爲規定，于圖內畫定黃線。但將敝校蠶絲系各廠，即

省政府建設廳蠶絲局借用辦公地址割入，已一度求林市長請稍向南去，蒙允實行築路加以修改，迨前市長兼工務局長接任，乃棄原定路線，另擬照本校中間現行小路改爲公路，不知有何用意。查原定路線，由小港往敝校南界，一邊爲舊鳳凰及康樂等鄉，沿鷺江達敦和市，均直向東南行，而程前市長所擬改之路線，係折向東北，插入敝校腹地，乃轉而東南。兩相比較，利害分明，特臚列如下：

一，新改路線曲而不直，與築路原則不符，與原定路線相差太遠。

二，新改路線，係穿破敝校而過，兩旁均屬校地附近，以致舊鳳凰，康樂等鄉不能直接公路，勢非行入敝校內地，或迂廻遠道，無從搭車；對於開闢公路，以利交通原則，絕對不符。

三，路線迂曲而長，築路費自必增多，徒加人民負擔，政府未有收益。

基此三點，新改路線對於政府，鄉民，及敵校三方，均屬有損無益。爲此函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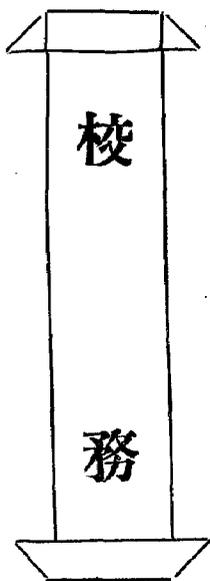
貴市長再行派員復測，并令飭工務局知照，如何之處，仍希

見復，至級公誼。此致

廣州市市長劉

私立嶺南大學校長鍾榮光

中華民國廿一年六月二十日



第十四次授予學位及各附校分校畢業

紀盛

「一」大學授予學位

七月六日下午三時，舉行第十四次授予學位典禮，地點在校內禮堂。一年一次，事已尋常，然來賓甚多，極覺高興。先期一刻，大學教授及畢業生在校長宅前齊集，依時列隊入禮

堂。校長鍾榮光博士主席，商學院郭蔭棠院長司儀。開會秩序：「一」向黨國旗及 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。「二」主席恭讀

總理遺囑，並致開會詞。「三」奏樂。「四」教育長官訓話。西

南執行部及政務委員會委員國立中山大學校長鄒魯先生，及

廣東省政府委員教育廳長謝瀛洲先生之代表黃希聲先生相繼

致詞。時因謝廳長祝母夫人壽旋鄉也。「五」鍾校長宣佈領受

獎品，獎狀各生姓名。「六」奏樂。「七」畢業生李兆強君中文

演說。「八」畢業生黃延毓君英文演說。「九」校董會副主席金

會澄先生行授予學位禮。「十」伍鏡麟牧師祝禱。「十一」唱校

歌。「十二」禮成茶會。領受學位及領受獎品獎狀者姓名列出

如左：

甲，領受學位者(姓名以拼音字母先後爲序)

文理學院畢業生領受文學士學位者，有：張銓恭，張敦浩，

鍾溥，霍卓奎，何洪敢，何少俠，鄺愷泉，李文江，李兆強

，李懷才，梁紹松，羅秀馨，吳文修，吳淑嫻，蘇覺儕，司

徒義，溫敏清，黃延毓，黃期田等十九人。

農學院畢業生領受農學士學位者，有：陳明璋，羅石民等三人。

商學院畢業生領受商學士學位者，有：陳貽恭，張翼鵬，趙

榮華，朱樂民，何家海，葉在榮，賈問祥。李桂榮，李聯楨